



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ERA COMMUNICATIONS CO., LTD.

會議紀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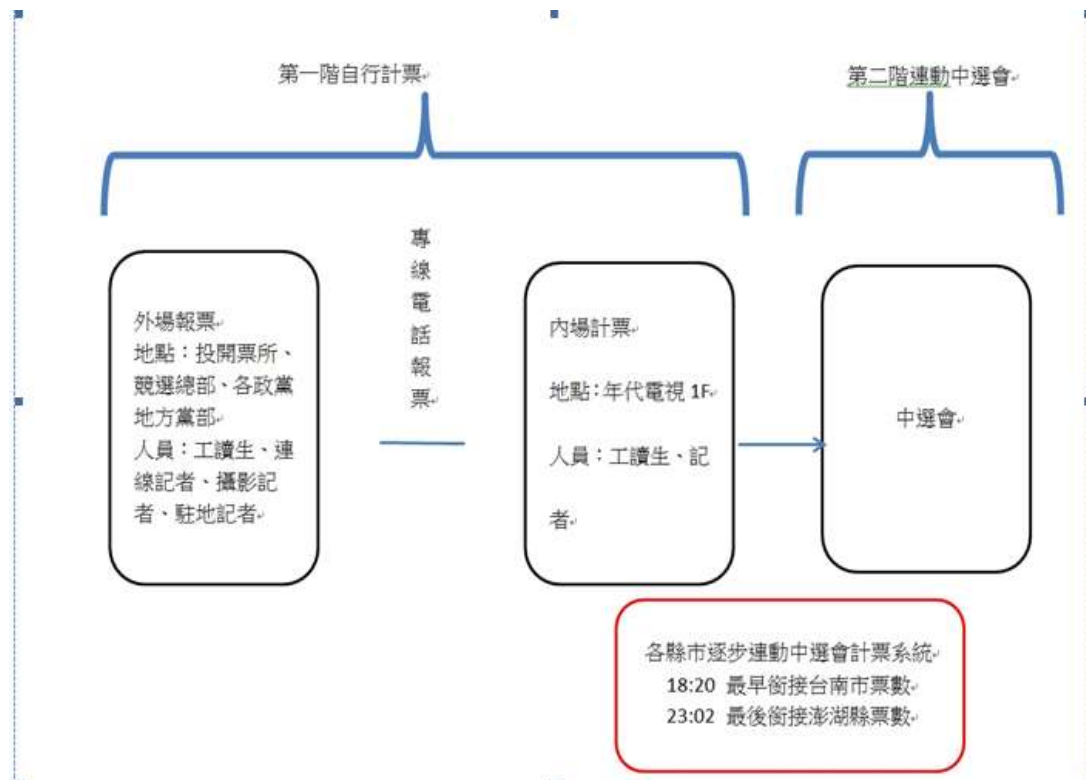
1111212 年代新聞部第 64 次評議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	111 年 12 月 12 日(周一) 13:30	方式：疫情期間 Live 視訊會議	
召集委員	台灣教育人員產業工會理事長 楊益風	會議紀錄	李玉梅
出席外部委員：	1.台灣教育人員產業工會理事長(召委) 楊益風 2.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黃葳威 3.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 黃銘輝 4.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特聘教授 呂淑好 5.基隆監獄假釋審查委員、社區大學講師 王麗玲 6.勵馨基金會副執行長 王淑芬 7.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系助理教授 韓義興	年代新聞出席委員： 1. 總經理 嚴智徑 2. 新聞部經理 簡振芳 3. 新聞部編審 李玉梅 4. 新聞部編審 李碧蓮	列席： 法務室 蔡巧倩
【報告案】 ERA NEWS 年代新聞台頻道〈新聞評議委員會的內外部委員〉組織章程，業於 111 年 6 月 15 日修正內容，原條文為「外部委員七人，內部委員三人」，修訂為「外部委員五至八人，內部委員三至四人」；另原條文「內部委員由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新聞部主管、編審擔任」修訂為「內部委員由本公司指派高階主管及新聞部主管、編審擔任」，向委員會報告。 楊益風召委：全體委員無異議認可。			
【討論案】 NCC 來函：年代新聞台 111 年 11 月 26 日「1800 抗中保台 九合一割喉戰」節目內容涉嫌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等規定，請於文到 10 日內出提出意見陳述書，另請依衛廣法規定，提請新聞自律委員會討論，並於文到 21 日內將會議紀錄及會議結論函送本會。本案提會討論，請委員指教			

編審報告：

一、整體開票報導作業運作方式，包含計票整體流程說明及流程圖、計票作業人力配置、數量及分布地區（地點）、計票登載方式、鏡面呈現、內控及查核機制等。

1. 本公司年代新聞台開票作業之運作方式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為布點、人工計票回報，主要分布在全台各縣市的投開票所，以及各縣市候選人的競選總部、各政黨地方總部。
2. 前述各布點均派駐有工讀生與文字記者、攝影記者、駐地記者與工作人員等。此次選舉本公司派員 42 人負責各布點統計開票票數並回報，台內計票中心則派員 46 人負責接聽、專職統計票源並負責輸入。第二階段則是銜接中選會開票系統，定時穿插中選會提供之即時開票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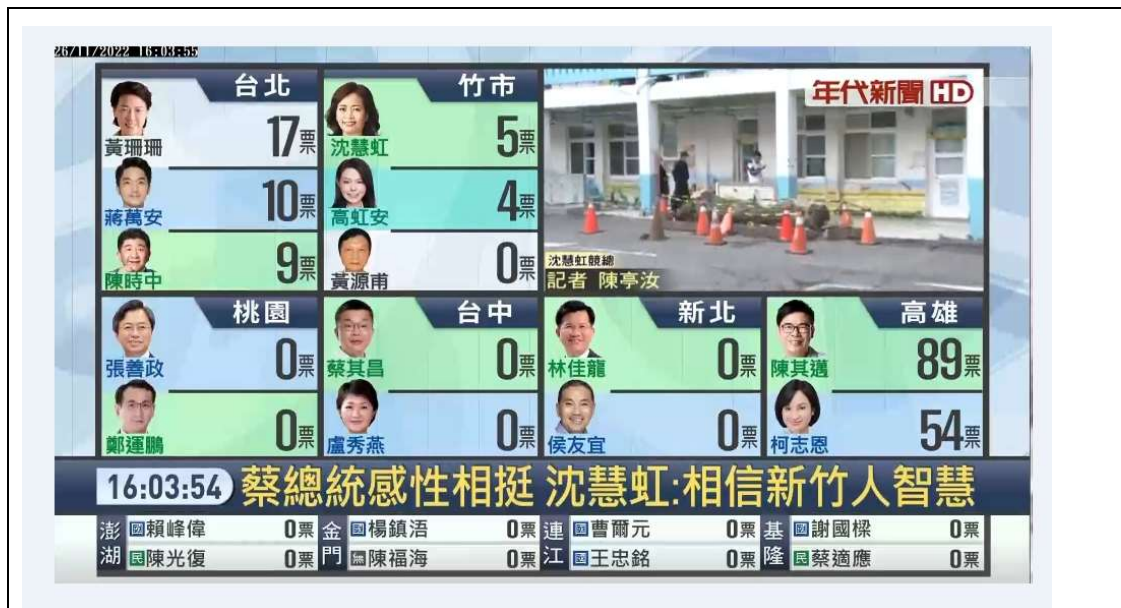
◆2022 九合一大選計票流程圖如下：



3. 本頻道針對各階段之票數統計作業，均於播出鏡面呈現票數來源供民眾知悉，並隨時依據中選會提供之票數進行滾動更新，並以畫面及主播口述之方式提醒更新訊息，以提供觀眾最新訊息。

二、頻道開出第一票數時間及合理性說明。

本次選舉於 16 時結束後，各投開票所隨即展開開票作業，本頻道分派各布點之計票人員陸續回報開票結果，本頻道於 16:03:54 提供開出第一票數之資料。



三、民眾陳情 18 時 40 分顯示台北市長候選人得票數之合理性說明。

1. 本次選舉之開票作業依循歷年各選舉之模式，因中選會之程序需針對各投票所票數加總有效票、無效票及剩餘票數，並經內部流程報告、確認後送至區公所校對、檢核無誤始完成登錄計票系統。為能及時提供民眾開票相關訊息，遂由各媒體先行派員於投開票所就開出之票數進行回報，並依內部計票流程提供開票訊息予閱聽大眾，並建議媒體於播報過程定時穿插中選會提供之即時開票數據、鏡面以固定框呈現本會票數資訊、標示報導票數來源訊息之實際操作方式等。中選會及 NCC 於本次選舉前召開之協調會議及交流會議均為此決議可參。
2. 本公司年代新聞台針對此次選舉之開票作業，依循前揭會議決議內容，執行「自行計票」及「定時連動中選會資料」隨時更新票數之模式。本案陳情民眾反映 18 時 40 分台北市長候選人之得票數，明顯與中選會同時間資料不符乙事，依前述之計票作業流程執行實為當然之結果。該時間顯示「蔣萬安得票數 38 萬 0745 票，陳時中得票 35 萬 3818 票，黃珊珊得票 27 萬 7181 票」此票數為本公司派員於各開票所彙整開票票數回報，並經本公司內部統計後呈現之最新各候選人得票數，中選會因主管機關須踐行之必要流程繁多，該時間所顯示之票數尚非最新訊息，此為二者同時間之資料不符之原因。
3. 民眾陳情反映得票數與中選會不同，本公司已遵照前揭會議決議內容，並於播報鏡面明確標示報導票數之來源。



中選會於 19 時 49 分提供之統計得票數顯示，3 位候選人之得票數均高於 18 時 40 分本公司年代新聞台統計之得票數，且得票排名亦相同。

臺北市 市長選舉		19 : 49
6 蔣萬安	中國國民黨	485,243
12 陳時中	民主進步黨	363,016
8 黃珊珊	女	287,565
1 張家豪	台灣動物保護黨	1,954
5 童文薰	女	1,892
7 蘇煥智	台灣維新	1,544

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 直轄市、縣(市)長 | 中央選情中心直播 (即時開票情形)

中央選舉委員會 6230位訂閱者 訂閱

325 分享 下載 更多

本公司年代新聞台秉持報導報票作業真實、有所本之原則，提供之得票數並無陳情民眾所反映有所謂灌票嫌疑、報導不公、欺騙社會大眾之情事。為提供閱聽大眾最新資訊投入大量人力，耗時耗力統計全台各縣市之開票現況，並遵照中選會及 NCC 之指示定時穿插中選會之最終訊息呈現精確之得票數，並無違反衛廣法等相關規定。

本案陳情民眾或有誤解媒體執行開票報導之作業流程，本公司已遵照 NCC 來函說明，以 E-mail 回覆陳情民眾，並將本案提報本公司年代新聞部第 64 次評議委員會討論，請委員指教。

簡振芳經理：

剛才編審有報告過，我們在外場有 42 個報票點，包括小型的投開票所、候選人的競總、國民黨中央黨部、比較激戰區的縣市黨部，除了有報票人員在，我們也用比較新的科技，我們用手機直接對他們計票系統直接傳送回來，場內的計票人員會根據看板上顯示的票數計票，第二階段就像編審所報告，我們到一定階段時候，因為中選會開票過程，由各個縣市開票累積到一定的數量再統一上傳到電腦，有時候它的數據一下子會跳很快，我們在鏡面上也會隨時穿插中選會的票數，如果中選會計票的速度比我們快，我們就會切換到中選會，各縣市票數逐步切換到中選會數據，數字呈現就會跟中選會同步，以上。

黃威葳委員：

我們這次的開票基本上電視台有直接派駐不同的人在各開票點，當然最擔心的就是灌票，還有就是票數直接往下走，我們這陣子有看所有的新聞台，大概只有一家，它開出的陳時中票數一直都在前面，到最後才驟降，其他它大概都是穩定更新票數，據我們了解，中選會就像剛才編審報告，因為它要很仔細，事實上它整個開票再傳到中選會計票中心，其實花的時間比較長，但現在我們是商業電視台，其實閱聽人很關切各縣市選舉的樣態，如果我們自己有派駐一些人在開票地點，也有據實回報，我們最後截止時間，當中選會開票比較順暢的時候，我們也連動了中選會的開票結果，我覺得也沒有什麼問題，目前也沒有不准說新聞台可以派駐人員去了解第一時間的消息或數字結果的蒐集，這部分也好像沒有觸法，並沒有數字不對，或者灌票的狀態，這是我的意見，謝謝。

黃銘輝委員：

我的意見也大致跟黃威葳老師相同。基本上我能體會民眾提出這樣的檢舉，因為以往部分的電視台在報導開票時，確實有灌票的陋習。但是年代這次已經有說明，我們這次報導的候選人得票數，並沒有倒退嚕的情形，整體而言，也沒有出現那種領先跟落後的候選人，先後順位跟最後選舉結果有什麼不同，大體上只是票數上的差異。年代既然確實有派人駐點、自行做統計，我覺得只要能舉出相關的事證跟紀錄，這部分應該就可以祛除檢舉人的疑問。這次大選，NCC既然特別注意新聞報導灌票的事情，並且已經先召集各台舉行會議也擬定了開票報導應遵循的的方針，我們年代也確實遵循，在播報的過程，一再強調螢幕上的票數是我們自行統計，同時也適時穿插中選會的票數，這部分已經盡到了媒體釋放資訊的責任。至於要不要派人駐點再自行統計票數這件事，因為考慮到電視台之間的競爭，我們也很難不做這件事，因為如果你都只報中選會的票數，那大概也沒有人要看我們的新聞。我想最重要的還是，我們謹守誠信採訪的倫理，只要確實有相關的統計的話，我們做這樣一個報導，這是沒有問題的。

接下來我有兩點建議，或許以後可以減少這一類的申訴檢舉：第一，包括新聞部給我們的檔案補充說明，整個投開票作業的準備等等，這些內容應該還不至於涉及到商業機密，我覺得這些資訊可以適度在我們的官網公開，讓觀眾知道這一次我們年代派出多少人駐點、我們新聞處理的流程是為何、開票過程中隔多久會對照中選會的票數，將整個過程做適度的資訊釋放，或許可以有提升公信力的效果以昭公信。第二點，我想我們會被檢舉，除了檢舉人本來就注意電視台灌票這個問題外，可能也跟另一個原因有關——這次我們被檢舉的節目單元名稱，除了強調九合一大選，又加上了「抗中保台」這個標題，雖說「抗中保台」本來應該是一個中性的政策，但當選舉時某個陣營已經被貼上這個標籤的時候，那我們的節目直接加上「抗中保台」，難免會給人一個先入為主的觀感，我想以後還是要盡量避免。我們的投開票節目如果要下單元標題的話，盡可能採用中性一點的用詞，萬一非得用到某個陣營的 slogan 時候，可能另一個陣營

也把它擺出來，中間加上一個 vs，以這樣的方式呈現，我想可以提升電視台在處理這類新聞上的中立形象。以上是我的意見，謝謝。

王淑芬委員：

我對此提案沒有太大意見，我覺新聞部的說明已經非常清楚，就是有所據，也沒有所謂的灌票，也沒有超過總投票數，的確排序沒有太大的落差，我們也有所謂的布點及人工計票，基本上只是先開哪個區域的問題，有關灌票報導不公，或欺騙社會大眾，基本上都不吻合，所以這個議題，我覺得新聞部說明已經非常清楚，我剛剛其實也有看到，黃委員提到「抗中保台」四字，一開始看到這個標題，覺得「抗中保台」四字不會有問題嗎？因為它感覺的確就有立場偏頗的狀態，黃委員解釋得更清楚，這部分再特別的提醒標題的部分，其他我沒有太大意見，以上。

韓義興委員：

我跟院裡的陳百齡老師，我們有針對 2020 年之前總統大選時，我們對各個開票有做一個研究，其實就這一次編審的說明，看起來是沒有問題，之前的研究是把當時各個電視台報票都錄下來，中選會的開票我們也拿來對，我們發現一個現象，有的台在當時的確有票數劇降的情況，中選會則是一個常態分布狀況。年代看起來沒有灌票的問題，跟中選會整個開票的結果也沒有太大的差異，這是我的意見。

王麗玲委員：

我這邊看了報告，跟其他委員的意見是一樣的，我也覺得沒有大的問題，而且觀眾大家都很心急，很想快速知道開票的進展，如果各電視台只要沒有違背灌票這件事，是一個台灣民主的進步。

電視台可以派駐點人員到開票點，再做快速的開票紀錄，也不是只有年代做，其他各電視台也有在做，相較之下更顯示這開票是更公開的，各家當然有不同速度，所以這部分我認為台灣在這部分是很進步，我們的媒體在這部分的努力也必須被看見，我非常肯定媒體為了民主選舉跟開票來做這件事。

還有一件事情，剛才委員說「抗中保台」的標題，我個人認為此標題也是非常清楚的，我倒是覺得沒有必要說未來要特別注意或修正，每一家電視台也有類似的標題，我覺得在此部分應該給媒體更大的自主操作空間，不同電視台有切入的觀點及角度，也會吸引到不同的閱聽大眾，觀眾會選看某家電視台，也是對這家電視台的重視，媒體有不同的標題取捨，這也是新聞媒體跟民主自由進步的可貴之處，所以應該有更大的彈性。

我個人對這次開票報導，不同電視台都有報導開票過程，年代新聞的報告也非常清楚說明，開票過程都會穿插中選會的票數，做滾動式的更新，同時清楚交待票數來源，這是屬於年代自行計票的開票報導，這都是我們遵守的自律規範內。尤其最重要的是結果，也就是我們前面開出來的票數到最後的結果，並沒有背離開票的事實，實際統計的數字並沒有灌票的問題，這部分也謝謝所有新聞媒體包括年代，為了選舉開票提供即時的報導，這是值得肯定的。謝謝。

呂淑好委員：

我對前面委員所講的內容都非常同意，但稍為同中有異，譬如黃委員建議，可以註明你總共有多少人，我想有沒有另外一個方式，例如說每縣市有 1-2 人，那總數是否要講，我不曉得，但你如果可以讓民眾知道我每個縣市至少 1-2 人或 1-3 人之類，讓大家知道每個點至少有 1 人之類，這會比較籠統的講法，其實詳細的數目可以跟 NCC 講就可以，不一定要跟民眾講，有的民眾介意不是你派駐多少人，反正你的結果他就是不滿意，針對你派多少人，也許他不是那麼在乎多少人，只是在乎你們只要有人，除了這些數字以外，你們自己可以有存檔，像內部計票一些狀況，比方你們自己有拍照存證，讓 NCC 就是知道你們有自行計票的人力配置及報票作業流程。

第二個建議，有關回覆 NCC 也是寫得非常清楚，我唯一的小建議，針對你們回覆民眾的部分，回覆 email 有一句話是「故台北市長票數自然與中選會不相符」，這句話可能太強，萬一被斷章取義，好像你跟中選會不一樣是理所當然，避免這句話會被誤會，我建議修辭一下可提供參考，修為：故臺北市長票數在計算過程可能會因時間差而暫時與中選會票數有所出入，這樣是不是會比較委婉一點，很多人如果沒看前面的說明，那句話被截取出來，反而引起一些不必要的誤會。我只是建議 email 未來的修辭。

楊益風召委：

基本上委員所說的，我都同意，只提醒一件事就是有關選舉報票的案子，我們衛星公會都有討論過，各台原則上儘量跟中選會同步跟一致，如果我們有類似剛剛的說明，也有派駐人員獲得趨近於事實的資料，基本上沒有禁止報導，那就是原則上完全按照我們之前的自律公約來做並沒什麼問題，以上，謝謝。

嚴智徑總經理：

謝謝各位委員的指教，民主選舉攸關民眾重大利益及政治權力的重組，在處理相關開票及選舉新聞時，媒體自應做到忠於事實的原則，盡量客觀、中性，節目標題加入意識形態較強的字眼，比較容易招致不同立場民眾抨擊，請新聞部編輯台同仁在處理這些新聞時，謹記在心。

【會議結論】

1. 年代新聞在播報過程確實有派人駐點、自行做統計，也在播報過程強調螢幕上票數是自行計票，並穿插中選會的票數，符合新聞自律規範，開票新聞報導並沒有問題。
2. 處理開票及選舉新聞時，媒體應做到忠於事實原則，新聞標題盡量客觀、中性，新聞部將力求精進，呈現專業媒體的自我要求及表現。